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11月17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11月11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交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志勇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6人，实际参加董事6人。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用于收购北京鼎元信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元信广”）49%股权，其中收购杨晏海持有的40%股权，陈小玲持有的9%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鼎元信广100%股权。

根据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201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16）第108号，鼎元信广以201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收益法评估鼎元信广100%权益价值为7,249.01万元。采用本次收益法评估股东49%权益价值3,552.01万元作为交易定价参考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了本次鼎元信广49%股权的转让价格为3,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议案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发起设立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加快公司互联网金融业务的战略布局，公司决定拟出资人民币1亿元与北

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10 家公司共同投资发起设立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最终以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简称“北京中关村银行”），公司决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和处理北京中关村银行筹建过程中的具体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和协议。设立后公司占中关村银行的 2.50% 股权。详情请见《公司关于发起设立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议案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鉴于本次交易事项的战略意义，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尚需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在设立申报、审批、最终核准的过程中仍可能进行调整，并存在不确定性和相关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本次投资未获批准及公司成立后的经营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签署〈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的议案》

关于《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的主要条款，详情请见《公司关于发起设立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议案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鉴于本次交易事项的战略意义，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尚需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在设立申报、审批、最终核准的过程中仍可能进行调整，并存在不确定性和相关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本次投资未获批准及公司成立后的经营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出具〈入股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来源真实性承诺书〉的议案》

本次用于出资设立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公司同意按照银行业监管机构要求出具并提交《入股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来源真实的承诺书》，公司及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张敏、张志勇现承诺：

公司保证发起设立北京中关村银行的入股资金人民币 1 亿元（人民币大写：

壹亿元整)均来源于自有资金,无任何委托资金、债务资金等非自有资金。公司及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张敏、张志勇与本次申请有关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及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张敏、张志勇对资金来源的真实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议案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鉴于本次交易事项的战略意义,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尚需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在设立申报、审批、最终核准的过程中仍可能进行调整,并存在不确定性和相关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本次投资未获批准及公司成立后的经营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出具〈入股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发生违规关联交易等情况书面声明〉的议案》

公司拟作为发起人之一,申请发起设立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本次入股北京中关村银行的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内部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关联交易的情况,在北京中关村银行成立后,公司亦承诺不与其发生违规关联交易。

本议案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鉴于本次交易事项的战略意义,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尚需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在设立申报、审批、最终核准的过程中仍可能进行调整,并存在不确定性和相关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本次投资未获批准及公司成立后的经营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对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十六项承诺〉的议案》

关于《对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十六项承诺》的主要条款,详情请见《公司关于发起设立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议案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鉴于本次交易事项的战略意义,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尚需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在设立申报、审批、最终核准的过

程中仍可能进行调整，并存在不确定性和相关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本次投资未获批准及公司成立后的经营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将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